



雅典倫理原則

(兩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於雅典簽署)

身為商業社群的成員，深鑑於主要針對婦女與兒童之人口販賣，對當今世界造成鉅大傷害的事實，吾輩欲遏阻人類承受如貨物和奴役般的待遇，避免使其基本人權和尊嚴遭致剝奪。

敬邀國際各界共同致力於杜絕人口販賣，包括透過政府機構與私人企業之合作，藉此來凝聚並強化各界原有的努力。

除體認到商業社群對人口販賣之全球性抵制行動仍有很大的貢獻空間，亦受到已採用倫理政策與攸關人權的行為規範之社群成員的啟發，吾輩發起下列的倫理原則，以表明遠離前述違法行動的決心：

一、對於人口販賣，尤其是迫使婦女與兒童從事性交易的非法行動，明確地採取零容忍的立場。

二、致力於杜絕人口販賣，包括舉辦提升自覺的宣導性活動。

三、發展企業策略，力求所有企業活動皆遵行反人口販賣之方針。

四、確保公司同仁徹底執行反人口販賣之方針。

五、鼓動企業合作對象，包括供應商，促使其採行反人口販賣之倫理原則。

六、呼籲政府修訂反人口販賣的相關法令規章，從而提升遵循反人口販賣政策之強制性。

七、報導並分享反人口販賣相關行動的成功實例。